

选取曲江区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增效和污水厂设施设备更新项目（马坝镇段污水管网）监理单位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选取曲江区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增效和污水厂设施设备更新项目（马坝镇段污水管网）监理单位。

（二）项目业主：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三）业主单位地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九龄路3号。

（四）项目联系人：张女士，联系电话：0751-6666455。

二、项目要求

为曲江区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增效和污水厂设施设备更新项目（马坝镇段污水管网）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一）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要求具备监理资质。

（二）约定合同：选取监理单位公示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签订委托服务合同。

（三）工作时限：与施工工期相同，原则上为180个工作日，实际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四）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按照业主单位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中选服务机构派员驻点开展服务。

（五）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2. 报价方式：结合行业有关计价标准、曲江区有关文件

标准要求以及挂网时要求的下浮率计取报价。

三、项目其他说明

结算方式：合同生效后，按照合同约定由建设单位向财局申请支付。

四、争议解决方式

（一）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二）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三）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2026年6月26日

